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泰黄金ETF
基金主代码	518800
交易代码	51880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18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19,865.0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3年7月29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黄金资产的价格变化,追求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被动式管理策略。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紧密跟踪黄金资产的价格变化,本基金可从事黄金租赁业务、黄金互换业务及投资于黄金现货延期交收合约等,以期降低基金运营费用的拖累,降低跟踪误差水平。本基金进行保证金交易只能用于风险管理或提高资产配置效率。 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风险管理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0.3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当基金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时,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的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上海黄金交易所挂盘交易的Au99.99合约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主要投资对象为黄金现货合约,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与黄金资产相似,不同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林海中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31089000,400-888-8688	95588
传真		021-31081800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g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83,755.30
本期利润	2,634,404.2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29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2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77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613,762.7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59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3 年 7月 18 日,截止至 2014年 6 月 30 日不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95%	0.78%	3.58%	0.79%	0.37%	-0.01%
过去三个月	1.53%	0.66%	1.57%	0.67%	-0.04%	-0.01%
过去六个月	10.23%	0.76%	10.74%	0.77%	-0.51%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1%	0.85%	1.03%	0.87%	-3.04%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7月18日至2014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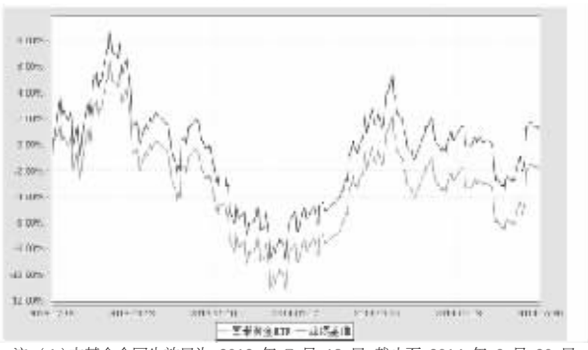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3 年 7 月 18 日,截止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2)本基金在三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年3月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金鑫证券投资基金,以及46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2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年11月19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年2月14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3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成为目前业内少数拥有“全牌照”的基金公司之一,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QDII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旭蔚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07-18	-	15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财通证券,2000年11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战略规划专员、机构理财部投资经理、机构理财部副总监(主持工作),2008年4月至2009年9月任财富管理中心产品规划总监,2009年9月至2012年4月任产品规划部总监兼财富管理中心产品规划总监,2012年4月至2014年3月任量化投资小组副组长,2013年7月起任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艾小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上证180金融ETF、国泰上证180金融ETF联接的基金经理	2014-01-13	-	13	硕士研究生。2001年5月至2006年9月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量化分析师;2006年9月至2007年8月在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应用分析师;2007年9月至2007年10月在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量化分析师;2007年10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分析师、高级产品经理和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月起任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95%置信度下等于0的t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T=3和T=5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20),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t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上半年黄金在2013年两度创出1200美元/盎司的低位后触底反弹,期间涨幅最高达14.71%,主要受美国经济复苏程度低于预期、新兴经济体疲软的经济形势、空头补仓以及乌克兰地缘危机的影响,金价一度逼近1400美元/盎司。后在美联储主席耶伦关于最早于2015年一季度加息的言论的打压,黄金连续两周大幅度下挫,下跌幅度达到7.16%。4月份以来在经历了持续近2个月的三角形区间震荡整理后,受欧洲央行降息预期对投资者风险偏好的刺激以及美国靓丽经济数据的打压,金价于5月27日再次大幅下挫超过2%,并一度下探至1240美元/盎司的低点,后在美国经济数据反复、新兴经济体疲软的经济形势以及乌克兰和伊拉克地缘危机的提振下企稳反弹,连续2个季度上涨,今年以来累计上涨超过10%。

全球黄金ETF持仓整体仍然净流出,截止2014年6月30日全球最大的黄金ETF SPDR Gold Shares(GLD)持仓790吨。

本基金为被动跟踪金价的基金,为更好的跟踪金价的表现,本基金仓位大部分时间维持在99%以上。在严格控制基金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部分黄金租赁业务,积极为持有人谋求基金资产的增值。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2014年上半年的净值增长率为10.2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7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下半年,在金价创出自1980年以来最大年度跌幅后,随着QE缩减及退出尘埃落定,我们预计影响金价的主要因素将回归供求基本面因素。受新兴经济体居民财富增长的影响,黄金的需求预计将保持稳步增长,但主要黄金开采商的矿石品质持续下降,加剧了黄金的开采成本,黄金的价格已接近成本线。受美国经济表现反复、美国加息预期以及局部地缘危机此起彼伏的影响,我们预计金价表现仍将窄幅震荡。

随着上海黄金交易所国际版的推出,预计未来国内黄金亚洲时段的波动将加大,建议投资者可以充分利用黄金ETF的T+0的交易优势积极把握金价的波段性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108,812.26	78,711.92
结算备付金	147,734.35	24,488.62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445,980.00	40,434,66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37,445,980.00	40,434,66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5,879.01	11,755.6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7,718,405.62	40,549,616.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8,686.86	18,362.93
应付托管费	1,737.36	3,672.5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4,218.70	60,000.00
负债合计	104,642.92	82,035.51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38,384,487.76	45,522,165.48
未分配利润	-770,725.06	-5,054,584.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13,762.70	40,467,580.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718,405.62	40,549,616.18

注:报告截止日 2014 年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2.5905元,基金份额总额 14,519,865.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一、收入	2,815,442.58
1.利息收入	128,504.4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779.60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124,724.83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72,218.5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72,218.57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18,159.5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40,997.15
减:二、费用	181,038.31
1.管理人报酬	50,301.83
2.托管费	10,060.33
3.销售服务费	-
4.交易费用	25,911.95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其他费用	94,764.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4,404.2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4,404.27

注:本基金成立日为 2013 年 7月 18 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金额。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5,522,165.48	-5,054,584.81	40,467,580.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634,404.27	2,634,404.2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137,677.72	1,649,455.48	-5,488,222.2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5,515,271.23	-894,235.27	54,621,035.96
2.基金赎回款	-62,652,948.95	2,543,690.75	-60,109,258.2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384,487.76	-770,725.06	37,613,762.70

注:本基金成立日为 2013 年 7月 18 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金额。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金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琼,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嘉浩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770 号《关于核准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及联接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的交易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410,325,000.0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42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10,336,800.0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1,800.00 份基金份额。根据《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 2013 年 7 月 24 日为折算基准日对本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本基金的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进行了变更登记。本基金折算前基金份额总额为 410,336,800.00份,折算前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65 元;根据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折算方法,折算后基金份额总额为 155,219,865.00 份,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为 2.6873 元。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基字[2013]146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于 2013年 7 月 29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在上海黄金交易所挂牌交易的黄金现货合约、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持有的黄金现货合约的价值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9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上海黄金交易所挂牌交易的 Au99.99 合约。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及联接基金会计核算和估值业务指引(试行)》、《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和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不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黄金现货实盘合约、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和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0,301.8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5%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060.3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没有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08,812.26	349.5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4 年6月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37,445,980.00 元,无属于第二层级、第三层级的余额(2013年12月31 日,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40,434,660.00 元,无属于第二层级、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级未发生重大变动。

(iv)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基金申购款

于 2014 年 1 月 1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基金申购基金份额的对价总额为 62,247,029.06 元,其中包括以黄金合约支付的申购款 1,583,419.17 元和以现金支付的申购款 60,663,609.89 元。

(3) 除公允价值和基金申购款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37,445,980.00	99.28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6,546.61	0.68
7	其他各项资产	15,879.01	0.04
8	合计	37,718,405.62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股票交易。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贵金属代码	贵金属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AU9999	AU99.99	143,000.00	37,445,980.00	99.55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股指期货。

7.1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879.0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879.01

7.12.2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3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466	31,158.51	13,250,828.00	91.26%	1,269,037.00	8.74%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国泰基金-浦发银行-国泰-永坤黄金价值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11,669,206.00	80.37%
2	加拿大丰业银行	1,000,000.00	6.89%
3	浙江永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1,878.00	2.42%
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94,219.00	1.34%
5	刘京保	102,400.00	0.71%
6	周飞	88,678.00	0.61%
7	高德祖	74,000.00	0.51%
8	郑美佳	49,313.00	0.34%
9	刘旭婵	41,656.00	0.29%
10	葛长法	40,000.00	0.28%

注:以上信息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名册编制。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0.00	0.00%

9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